

國立中山大學音樂學系學士班課程結構圖 (依課程屬性分類)

課程分類	專業核心 (學術型)				跨界——學術實務並重型		多元應用 (實務型)				
	古典展演技巧與知能				多元展演技巧與知能		音樂教學	表達性藝術治療	音樂藝術管理與行銷		
	展演技巧與詮釋	曲目	理論與實作	史學	多元音樂文化與展演知能	跨界創/製作與展演					
必修	主修② (*1) 合奏② / 合唱② (*2) 畢業製作 (*3)				音樂基礎訓練①一二三四 (*4) 調性音樂理論與分析② 一二三四	西洋音樂史②一二 西洋音樂史③三					
共同選修	跨組選修	副修① 鋼琴班①一二 聲樂班①一二 室內樂①一二三四 演奏風格探討②	管絃樂曲目② 合唱曲目② 室內樂曲目②一二	樂器學② 基礎指揮法② 合唱指揮法② 管絃樂指揮法② 鍵盤和聲①一二 複音音樂分析② 樂曲分析②	中國音樂史② (*5) 爵士音樂史② (*5)	臺灣音樂② 音樂美學② 世界音樂② 即興音樂② 流行樂團合奏②一二 (*2) 爵士樂團合奏②一二 (*2) 無伴奏人聲合唱①一二 爵士音樂理論與鍵盤和聲②一二 (*5) 傳統樂器概論②	肢體律動② 音樂與舞蹈②	音樂教育概論② 當代重要音樂教學法② 幼兒音樂教學法②一二 合唱教學法②	音樂治療② 音樂心理學② 表達性藝術治療個案討論③ 音樂於高齡照護之設計與運用③ 音樂與律動於樂齡之運用③	商業音樂製作與行銷② 音樂媒體與行銷② 音樂藝術管理與行銷②一二	
	各組建議選修	鋼琴組	鋼琴彈奏技巧與樂曲詮釋② 早期鍵盤彈奏①	鋼琴曲目②	鋼琴維修與調音②				鋼琴教學法②一二		
		絃樂組	絃樂演奏技巧與詮釋② 樂團絃樂聲部詮釋概論②	絃樂合奏①一二三四	絃樂曲目②	絃樂器製作概論②			絃樂教學法②		
		聲樂組	歌曲演唱與詮釋②	歌唱語韻②一二	藝術歌曲曲目② 歌劇曲目②			歌劇與音樂劇製作② 歌唱與戲劇表演②			
		管樂組	樂團管樂聲部詮釋概論② 管樂室內樂①一二三四	管樂合奏①一二三四 管樂演奏技巧與詮釋②	管樂曲目②	木管樂器維修理論與實務②			管樂教學法②		
		擊樂組	樂團擊樂聲部詮釋概論② 現代擊樂演奏技巧與風格概論②	擊樂合奏①一二三四	擊樂曲目②				擊樂教學法②		
		創作與應用組		現代音樂曲目②	(作曲畢業) 管弦樂法②		特定主題音樂創作②一二 (主題：流行與爵士元素運用、民族元素運用、多媒體科技與互動裝置運用、各類型配樂創作...等) 跨領域音樂設計與實作一二②	(製作畢業) 音樂科技概論② 數位化編曲理論與實作②一二 數位混錄音製作②一二 混錄音工程理論與實際②一二			
實習	校內	! 展演實作專案①一二				! 音樂製作專案①一二					
	校外						! 音樂製作實務①一二	! 音樂教學實務①一二	! 音樂治療實務①	! 音樂企劃與行政實務①一二	
備註	<p>*1. 主修至少須修得12學分以上；創作與應用組須修得16學分以上，創作與應用組一、二年級主修課程為『主修 (創作與應用)』 (3學分)；三、四年級則分主修 (作曲) 或主修 (製作)』 (2學分) 二種課程以供選擇。創作與應用組學生必須修滿四學期的『主修 (創作與應用)』課程，始得修習『主修 (作曲)』或『主修 (製作)』課程 (且單學期選修以一科為限)。</p> <p>*2. 合奏、合唱 至少須修得10學分，「爵士樂團合奏(一)」1學分、「爵士樂團合奏(二)」1學分、「流行樂團合奏(一)」1學分、「流行樂團合奏(二)」1學分，可任選二門課程抵免「合奏」2學分或「合唱」2學分課程，最多抵免2學分。</p> <p>*3. 詳細辦法請見〈國立中山大學音樂系畢業製作實施要點〉</p> <p>*4. 本系優異學生可免修之必修課程，限「音樂基礎訓練 (一)」及「音樂基礎訓練 (二)」課程，欲申請免修之學生，可參加學期開學上課第一週舉行之檢定考試，成績優異者，由任課教師認可得免修本課程。可免修之學分不計入畢業總學分，必須選修其他課程取代。</p> <p>*5. 修習「中國音樂史」課程2學分及「爵士音樂史」課程2學分(共4學分)，可抵免「西洋音樂史一」、「西洋音樂史二」任一課程2學分。</p> <p>*6. 課程名稱前有「!」符號「此為具潛在危險性課程，修課學生應注意課程學習安全，並請評估投保本校學生平安團體保險或其他商業保險」。</p>										